

证券代码：002705

证券简称：新宝股份

公告编码：（2020）025 号

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监事康杏庄女士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

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宝股份”、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收到公司监事康杏庄女士出具的《公司股票买卖计划告知函》，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（2020年5月16日）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（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2,014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0.0065%）。详见2020年5月16日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部分董事、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2）。

公司近日收到康杏庄女士出具的《关于公司股票买卖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》，康杏庄女士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 9号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康杏庄女士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减持具体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数量 (股)	占其减持 计划比例	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
康杏庄	集中竞价 交易	2020年6月 9日	33.52	52,000	99.9731%	0.0065%
	合计			52,000	99.9731%	0.0065%

康杏庄女士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（通过新余市东笙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票，于2016年3月通过大宗交易转为直接持有）及公

司上市后分红送转取得；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次数为 1 次；减持价格区间为 33.43 元/股至 33.55 元/股。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 (%)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 (%)
康杏庄	合计持有股份	208,055	0.0260%	156,055	0.0195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2,014	0.0065%	14	0.00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6,041	0.0195%	156,041	0.0195%

注：若出现各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二、其他相关事项说明

1、康杏庄女士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 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2、康杏庄女士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。此前预披露减持股份数量为不超过 52,01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65%。截止本公告日，康杏庄女士实际减持股份数量为 52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65%。康杏庄女士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。

3、康杏庄女士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康杏庄女士出具的《关于公司股票买卖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11 日